

2023年度

泸溪县人民检察院单位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泸溪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泸溪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 依照法律规定对由县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三) 对全县的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四) 负责应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五) 负责应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六) 负责应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县看守所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七) 受理向县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检察工作。

(八) 负责县检察机关队伍建设思想政治工作。

(九) 负责其他应当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泸溪县人民检察院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司法警察大队）。

(二) 决算单位构成。泸溪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泸溪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泸溪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31.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69.9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306.9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238.4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9.4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0.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5.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70.21	本年支出合计	58	2,532.1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09.0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7.10
	30			61	
总计	31	2,579.23	总计	62	2,579.23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泸溪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70.21	1,531.76	0.00	0.00	0.00	0.00	238.4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91	38.10	0.00	0.00	0.00	0.00	31.81
20101	人大事务	38.10	38.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38.10	38.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81	0.00	0.00	0.00	0.00	0.00	31.81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81	0.00	0.00	0.00	0.00	0.00	31.8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45.03	1,338.39	0.00	0.00	0.00	0.00	206.64
20404	检察	1,545.03	1,338.39	0.00	0.00	0.00	0.00	206.64
2040401	行政运行	1,063.51	1,010.09	0.00	0.00	0.00	0.00	53.4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6.30	166.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62.00	16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53.22	0.00	0.00	0.00	0.00	0.00	153.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46	59.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58	5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58	5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	8.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	8.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31	30.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31	30.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31	30.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50	65.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50	65.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50	65.5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泸溪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32.13	1,433.73	1,098.4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91	69.91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38.10	38.10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38.10	38.1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81	31.81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81	31.81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06.95	1,208.55	1,098.4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2,306.95	1,208.55	1,098.4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076.65	1,076.65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1.51	0.00	211.51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743.00	0.00	743.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55.63	11.74	143.89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20.16	120.16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46	59.4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58	50.5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58	50.58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	8.88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	8.8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31	30.3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31	30.3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31	30.3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50	65.5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50	65.5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50	65.5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泸溪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 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31.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8.10	38.1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118.49	2,118.49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9.46	59.4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0.31	30.3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5.50	65.5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31.7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11.86	2,311.8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93.5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3.43	13.43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93.5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325.29	总计	64	2,325.29	2,325.2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泸溪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311.86	1,213.46	1,098.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10	38.1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38.10	38.1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38.10	38.1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18.49	1,020.09	1,098.40
20404	检察	2,118.49	1,020.09	1,098.40
2040401	行政运行	1,010.09	1,010.09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1.51	0.00	211.51
2040409	“两房”建设	743.00	0.00	743.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53.89	10.00	143.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46	59.4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58	50.5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58	50.58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	8.88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	8.8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31	30.3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31	30.3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31	30.3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50	65.5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50	65.5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50	65.5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泸溪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4.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7.4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65.55	30201	办公费	64.2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5.6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75.1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9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50.92	30206	电费	32.3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24.4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3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9.3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23	30211	差旅费	36.41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5.5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5.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6.45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31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3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78.03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5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8.5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75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05.97	公用经费合计					507.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泸溪县人民
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此表无数据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泸溪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此表无数据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泸溪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小计	
1	2	3	4	5	6	7
54.00	0.00	43.00	25.00	18.00	11.00	54.00
						0.00
						43.00
						25.00
						18.00
						11.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2579.2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368.48万元，减少34.67%，主要是因为上年度“两房”建设项目收支1864.20万元，本年度“两房”建设项目收支仅有结转的743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770.2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531.76万元，占86.53%；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238.45万元，占13.4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2532.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33.73万元，占56.62%；项目支出1098.4万元，占43.38%；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325.29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983.01万元，减少29.71%，主要是因为上年度“两房”建设项目收支1864.20万元，本年度“两房”建设项目收支仅有结转的743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311.8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1.3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02.92万元，减少8.07%，主要是因为本年度“两房”建设支出较上年度减少378.20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311.8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8.10万元，占1.65%；公共安全支出2118.49万元，占91.64%；社会保

障和就业支出59.46万元，占2.57%；卫生健康支出30.31万元，占1.31%；住房保障支出65.50万元，占2.8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292.8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311.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83%，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人大事务-行政运行。

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8.10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终指标调剂时，误将2040401（公共安全支出-检察-行政运行）录成20101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人大事务-行政运行）。

2、公共安全支出-检察-行政运行。

年初预算为1005.63万元，支出决算为1010.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4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部年中追加调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资金4.46万元。

3、公共安全支出-检察-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年初预算为188.82万元，支出决算为211.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0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厅年中追加了20万开办费项目经费。

4、公共安全支出-检察-“两房”建设。

年初预算为743万元，支出决算为7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公共安全支出-检察-检察监督。

年初预算为162万元，支出决算为153.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支出的8.11万元为办案差旅费，一是我院专案组人员外出办专案因案情原因未能返回，其差旅费一直没有报销。二是因州湘运汽车公司12月份开票故障致使电子发票无法开出，导致我院一部分差旅单（集中在11月12月两个月）缺少公共汽车票而暂时无法报销。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年初预算为50.58万元，支出决算为50.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年初预算为8.88万元，支出决算为8.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

年初预算为30.31万元，支出决算为30.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8、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

年初预算为38.1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由于政策调整，经咨询医保局确认，该笔指标已调剂至其他科目。

9、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

年初预算为65.5万元，支出决算为6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13.4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05.9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58.1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507.4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41.82%，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54.00万元，支出决算为54.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1.00万元，支出决算为1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25.00万元，支出决算为2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18.00万元，支出决算为18.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1.00万元，占20.37%，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43.00万元，占79.63%。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1.0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69个、来宾1121人次，主要是公务往来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3.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5.00万元，单位本级更新公务用车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8.00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日常维护保养、保险、油费及高速ETC路桥费支出，截止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6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07.4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3.1万元，增长11.69%。主要原因是：因政策调整，指标调剂后机关运行经费较年初预算增加。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无会议费及培训费开支，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无相关开支。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23.1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17.0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74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3.1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80.1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3.8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80.1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3.8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6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6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对项目开展的绩效管理工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

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6个，共涉及资金982.3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89.43%。

组织对“查办专案经费”、“乡村振兴及党建工作经费”、“检察监督办案经费”、“办案办公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及“省以下法检两院在建项目建设资金（2022结转）”开展了单位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82.30万元。从评价结果来看，以上6个项目均达到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2、单位对项目的绩效评价结果

通过此次的预算绩效自评工作，一是提升了本单位资金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增强了单位专项项目资金使用责任意识，保障资金安全以及项目的高效运行；二是规范了资金管理行为，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三是提高了本单位检察公共服务质量，一定程度上节约了公共支出成本。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绩效目标情况

（1）单位绩效总目标

坚持以执法办案为中心，依法开展查办案件工作，认真执行《刑法》、《刑诉法》等法律、法规，充分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依法对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民事行政生效裁判等实施监督，提高办案质量，切实维护群众的合法利益，做到程序公正、实体公正，为经济发展和百姓生活营造公平、和谐的社会环境。

（2）单位绩效年度目标

一、保障单位正常工作的运转，积极响应国家、省政府、省检察院的号召，并高质量完成上级交办的工作任务。

二、将检察工作摆在首位，依法打击各类刑事犯罪，并进一步夯实民事行政检察工作。

三、加强民事行政检察工作加强我院的工作信息网建设；继续投入本单位的信息化装备建设，推动职能服务。

2、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情况

2023年，在省委、州委、县委及上级检察机关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在县政府、政协的关心支持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依法忠诚履职，为全县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法治保障。对照年度绩效考核和自评评分标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分为96分，基本上达到了年度绩效目标。

1、在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指标上，本单位2023年全年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达到100%，完成了财政预算执行率的要求，积20分（满分20分）。

2、在职人员控制在核定编制数内指标上，本单位在职人员控制率为91.43%，人员管理严格执行了《湖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在全省机关单位实行人员编制与经费预算联合管控的通知》（湘编办发〔2014〕5号）精神，无超编人员，积5分。（满分5分）

3、在“三公经费”预算配置指标上，2023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合计为54万元，和上年持平，预算变动率为0%，积8分。（满分8分）

4、在“三公”经费支出控制率指标上，2023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合计为54万元，决算数54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100%，无结余，积5分。（满分5分）

5、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编制指标上，按要求进行了绩效目标编制，积6分。（满分7分）

6、在预算管理指标上，本单位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合法合规，预算、决算信息按时公开，积9分。（满分10分）

7、在资产管理指标上，本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健全，管理合规，按时填报资产信息报表，资产配置合理，积 4 分。（满分 5 分）

8、在案件办案率指标上，完成年度指标值，积 10 分。（满分 10 分）

9、在办理各类案件数量指标上，完成年度指标值，积 10 分。（满分 10 分）

10、在社会效益指标上，指标一是化解社会矛盾，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指标二是改善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指标值：是，实际完成：是，积 8 分。（满分 8 分）

11、在可持续影响指标上，指标一是办案经费保障力度持续加强（办案经费预算增长率 4%），指标二是业务装备经费保障力度持续加强（业务装备经费预算增长率 4%），指标值：5%，实际完成 4%，积 5 分。（满分 6 分）

12、在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上，检察工作报告在人代会赞成票得票率不低于 95%，实际完成为 100%，积 6 分。（满分 6 分）

总分 100 分，此次自评分为 96 分。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存在问题

（1）预算编制不够科学。

（2）项目预算绩效考评指标、目标设计不合理。

2、原因分析

（1）预算编制不够科学主要是由于年度案件数量、政策调整等不可控因素，导致在年中有些指标需要调剂。

（2）项目预算绩效考评指标、目标设计不合理主要是由于设置的指标、目标的灵活性小且单一，不能适应每个预算周期内预算资金运行轨迹及变化规律，所以无法准确的衡量其真实水平。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非本级财政拨款收入、补助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指检察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检察业务工作的支出。

六、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单位用于干警教育培训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单位用于未归口社保的离退休人员的工资性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一）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国家统一规定，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

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种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及其他费用。

十三、“两房”建设支出：人民检察院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建设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一、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https://www.hn.jcy.gov.cn/xwfb/czxx/ndyjsgk/202406/18061447874310307>

84.html